106年水土保持繪本故事表演競賽須知

壹、活動宗旨

水土保持局為深化「水土保持」及「土石流防災」與環境生態間之關聯，持續舉辦「水土保持繪本說故事比賽」，經由參賽者內化吸收後發揮創意，闡述對水土保持及土石流防災的認識，喚起社會大眾對國土保安的重視，以達水土保持教育目的。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二)指導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教育部

(三)協辦單位：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四)承辦單位：鼎澤科技有限公司

參、參賽分組及資格

(一)幼兒組：學齡前小朋友(含幼兒園學生)。

(二)低年級組：國小一、二年級學生。

(三)中、高年級組：國小三、四、五、六年級學生。

(四)公開組：一般民眾，包含水土保持有興趣的志工、民間表演團體、說故事家長、圖書館故事志工等。

(五)如混齡參加，該組以參賽隊員之最高年級或年紀認定組別。

肆、表演型式

(一)故事說演類：以敘述繪本故事情節為表演方式，每一報名隊伍參賽人數至多以2人為限(不含指導老師)，並得另註明指導老師。

(二)戲劇演出類：以劇情演譯繪本故事為表演方式，每一報名隊伍參賽人數至多以10人為限(不含指導老師)，並得另註明指導老師。

伍、徵件主題

以水土保持局所發行之繪本故事為限（可先至水土保持與農村再生教育網 http://learning.swcb.gov.tw/進行線上閱讀），表達方式不限，可加入創意及輔助道具等來呈現。各組別表演素材指定如下：

素材 組別	水土保持及防災類					農村再生類		
	小熊種樹	家在山那邊	小魚的秘密假期	爺爺的魔法書	謝謝你，茶小綠	溪北叨位去	來聽茶山村說故事	躲貓貓
幼兒組	●	●			●		●	●
低年級組	●	●			●		●	●
中、高年級組		●	●	●	●	●	●	●
公開組		●	●	●	●	●	●	●

陸、比賽時程

比賽時程	內容說明	活動日期
收件	參賽者自行上網報名及上傳參賽作品。	即日起至106年6月30日截止
資格審查	承辦單位依據比賽須知，審查參賽者資格及繳交參賽文件資料是否符合規定。	106年7月1日至7月10日
初賽	以影片內容進行評審作業，選出優秀作品進入決賽階段。	106年7月11日至7月31日
決賽	進入決賽各隊伍將於現場進行說故事表演，由委員針對表演內容評審作業，依委員會綜合評審結果，確定最後得獎名次。	106年9月16日(星期六) (暫訂)
頒獎	得獎名單將於106年10月公布於水土保持局網站，並於11月舉辦頒獎典禮。	106年11月5日(星期日)(暫訂)

柒、頒獎日期

頒獎典禮暫訂於106年11月5日舉辦，辦理地點經主辦單位確認後，將另行公佈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網站及水土保持與農村再生教育網；承辦單位將主動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得獎者，得獎者出席頒獎典禮核實予以補助交通費用。

捌、參賽及獎勵方式

(一)比賽方式：經由網路初賽擇優選出入選隊伍，再進行現場決賽。

(二)比賽流程：

1.初賽

(1)參賽者自行錄製表演影片，無需表演繪本完整內容，但需錄製完整表演片段，長度以5分鐘為限，並先自行上傳至 youtube。(上傳教學可參考 https://goo.gl/Po1xw3)。

(2)參賽者請逕自前往活動網站（http://learning.swcb.gov.tw）下載活動報名表，登陸報名資料完成後，上傳活動報名表及表演影片 youtube 連結網址，報名及上傳至6月30日截止。

2.決賽：

(1)初賽結果公佈後，將個別通知晉級決賽之隊伍名單，同步公佈於活動網站（http://learning.swcb.gov.tw），並暫訂於106年9月16日（星期六）進行決賽，決賽當日若遇天災宣布停止上班上課，即停止辦理比賽，另擇期舉辦。晉級決賽之隊伍需於決賽前繳交附件著作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及拍攝同意書。

(2)參與決賽各組將於現場進行說故事表演，表演須以報名影片內容為架構下，增加精進片段，以完整呈現繪本故事精髓，故事說演類時間以5分鐘為限，戲劇演出類時間以8分鐘為限，參賽者可自備簡易道具等輔助，細節部份(含決賽地點)屆時將另行通知。

3.最佳人氣票選：進入決賽隊伍之影片，於活動網站提供投票，依每部影片的總得票數作為最佳人氣獎之獲選隊伍。

(1)投票資格：每人對每個作品每日限投一票。

(2)本活動網路投票以身分證字號為指定驗證機制，投票者應遵守活動之投票次數限制，不得重複投票。

(3)如有異常灌票狀況，例如：固定 IP 在短時間內，多組帳號對特定作品蜂擁投票，票選結束後承辦單位將依據後台數據，對符合此情形之作品，進行票選者抽樣調查，若多為人頭帳號，承辦方有權刪除得票數。

(4)不得以不當方式爭取或阻止他人獲得活動競賽之獎項，例如：以惡意電腦程式影響投票系統，不當累積票數，或其他惡意目的之行為等。若經發現違規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還獎品，獎位不遞補。

(三)錄取名額與獎勵：

1.故事說演類

(1)每分組取特優1隊，共4隊，獎盃乙座、獎狀乙紙及獎金新台幣5,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紙。

(2)每分組取優等3隊，共12隊，獎盃乙座、獎狀乙紙及獎金新台幣3,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紙。

(3)每分組取佳作3隊，共12組，獎狀乙紙；指導老師獎狀乙紙。

2.戲劇演出類

(1)每分組取特優1隊，共4隊，獎盃乙座、獎狀乙紙及獎金新台幣10,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紙。

(2)每分組取優等3隊，共12隊，獎盃乙座、獎狀乙紙及獎金新台幣5,000元整；指導老師獎狀乙紙。

(3)每分組取佳作3隊，共12組，獎狀乙紙；指導老師獎狀乙紙。

3.每分組取最佳人氣獎1隊，共8隊，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4.水土保持推廣獎：報名參與的學校，每件作品採組成成員就讀或服務學校最多者，可得1分(公開組亦納入，如親子、師生組隊之隊伍)，積分最高前3所學校，頒給獎座(牌)乙座。

獎勵 組別		特優	優等	佳作	指導老師獎	最佳人氣獎	水土保持推廣獎
故事說演類	幼兒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共3校
	低年級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中、高年級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公開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戲劇演出類	幼兒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低年級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中、高年級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公開組	1隊	3隊	3隊	數名	1隊	

玖、評審方式與評分標準：

(一)初賽及決賽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擔任評審。

(二)初賽及決賽評分標準：主題融入的適切性40%、創意展現30%、表達能力20%、台風儀態 10%

(三)超時扣分原則：

1.初賽：影片長度以5分鐘為限，片頭、片尾或花絮等皆不列入評分項目。

2.決賽：現場表演時間故事說演類以5分鐘為限(上台及擺設道具時間另計，以1分鐘為限)，戲劇演出類以8分鐘為限(上台及擺設道具時

間另計，以1分鐘為限)；超時部分每30秒扣總分1分。超時30秒內扣1分，超時30 ~60秒扣2分，以此類推。

拾、注意事項

(一)為求競賽公平性，每隊參賽人員於初賽時之人數，於決賽如有增(替)需求時，比例不得超過50%為限，違者視同棄權。

(二)為維持競賽水準，必要時得以調整獎項或從缺。

(三)主辦單位得自行或委由他人於全國決賽現場進行全程攝影及錄影。

(四)附件1之活動報名表由指導老師或家長擔任活動聯絡人填寫報名。

(五)附件2之著作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由參賽隊伍之指導老師、聯絡人或法定代理人代表簽署，相關條款已註記於同意書內；根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在拍攝或製作影片時，應先取得兒童監護人之同意，方得進行拍攝，故每位參賽學生之法定代理人須簽署附件3之拍攝同意書。

(六)晉級決賽及最佳人氣獎之隊伍需於決賽前繳交附件2、3之著作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及拍攝同意書，所有成員皆需繳交。

(七)決賽當天參賽者須以現場發音 live 演出，不得使用預錄的方式進行，但得事前準備供現場演出之必要音效。

(八)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創作，限未曾發表於其他媒體、活動，勿抄襲他人作品，如發現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涉及仿冒、盜用他人作品之情事，經他人檢舉查證後，主辦單位得立即取消該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得獎者已領取獎項，應將所領取之獎項，無條件繳回主辦單位（獎位將予遞補），參賽者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九)本活動擇頒獎典禮將邀請特優及優等作得獎者出席，若因故無法出席，應派代理人參加，以利領取獎盃(狀)等獎項，如因故缺席者，請會後親自至主辦單位領取。

(十)主辦單位享有得獎作品全部著作財產權及使用權利，不另致酬。

(十一)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將以活動網站最新公告為準；主辦、承辦單位對於活動內容及獎項保有修改及最後解釋之權利。

(十二)活動洽詢電話：04-23580613#51、#32 馬小姐、吳小姐 (swcbstory@gmail.com)

附件1

106年水土保持繪本表演競賽報名表

組別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表演型式	☐故事說演類　　☐戲劇演出類		
參賽組別	☐幼兒組　　☐低年級組 ☐中、高年級組　　☐公開組 *如混齡參加，該組以參賽隊員之最高年級或年紀認定組別		
隊伍名稱			
初審影片網址			
報名聯絡人		聯絡電話	(公司)
			(住家)
			(手機)
聯絡人 email			
聯絡人地址			
指導老師 (公開組若無則可免填)		任職單位	

參賽人員資料

NO.	姓名	縣市	學校/服務單位	年級/職稱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2

著作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

本人＿＿＿＿＿＿＿＿＿＿ 提交「106年水土保持繪本表演競賽」之參賽作品，保證為本人所原創且符合比賽之規定，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事宜。參賽之作品亦未曾發表或得獎，如有不實或違反著作權法之爭議，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本人同意將本次參賽作品及主辦單位於決賽暨頒獎典禮現場拍攝之照片及影片全部著作財產權讓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為推廣活動及教育目的水土保持局具有出版、著作、編輯、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傳播、發行各類形態媒體宣傳活動之永久使用的權利，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參賽者簽名：

身份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簽名：

身份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 月 ＿＿＿＿ 日

※ 本「著作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須由報名表所列之法定代理人(家長)代表簽署，畫底線處請務必填寫或簽名，未完整簽署者，將不列入決賽評選。

附件3

拍攝同意書

首先感謝您參加「106年水土保持繪本表演競賽」，為使競賽順利進行，記錄及推廣水保教育活動成果，參賽學校、團體及主(承)辦單位將於活動過程中進行攝/錄影。活動拍攝相片、影片及其相關智慧財產權歸活動主辦、承辦方所有，而相關拍攝準則如下：

本人_____(被拍攝者/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子女_____就讀學校：_____)同意並授權拍攝者參與本次活動之攝影。

主辦、承辦單位及就讀學校謹遵守拍攝內容均以本次活動為主，不涉及個人及學童私人領域。

主辦、承辦單位及就讀學校謹遵守拍攝僅做為教學以及文宣使用，非其他營利用途。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書同意人簽章：

身份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本「拍攝同意書」請各別列印並經每位參賽者及參賽同學之家長簽名，感謝各位參賽同學的參與及承辦老師的協助。